

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贵州互联网医院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
《贵州互联网医院试点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11月20日，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朗玛信息”）收到贵州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以下简称“贵州省卫计委”）与贵州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联合印发的《贵州互联网医院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贵州互联网医院试点工作实施细则（试行）》。

一、背景

2015年6月30日，公司与贵州省卫计委在贵阳市完成签署《共建贵州互联网医院试点合作协议》（公司编号2015-045）。

协议中指出互联网医院作为一种全新的O2O医疗健康服务模式，将为群众提供就近、便捷、优质的医药健康服务，通过优化就诊流程、改变就医模式能进一步缓解人民群众看病难的有效途径，并促进医疗服务和健康管理服务水平的提高。双方同意共同推进贵州省互联网医院的建设：其中，贵州省卫计委负责统筹贵州互联网医院建设，成立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组织各级医疗机构参加贵州互联网医院试点；制定相关工作机制、政策和业务管理规范。朗玛公司负责互联网医院产品的开发和运营管理，负责整合省外的医疗资源；并负责完成互联网医院和终端设施的建设及后期维护。为此，双方将共同编制“贵州互联网医院试点工作”建设和实施方案。

二、《贵州互联网医院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主要内容

1、试点目标

（1）推广在线医疗卫生新模式，发展基于互联网的医疗卫生服务，加强区域医疗卫生服务资源整合，积极应用新技术，提高优质医疗资源的可及性。

（2）探索建立以优质医疗资源为核心支撑，以互联网为手段，以基层医疗机构、药品销售网点为平台，以患者为中心的集健康管理、医疗服务、药品服务一体化的互联网医院服务模式。

（3）探索建立互联网医院试点工作机制和管理办法。

（4）探索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020”诊疗、以健康管理为基础的互联网家庭医生服务新方式。

（5）探索医疗健康服务新模式，优化就诊流程，让患者就近享受优质医疗服务，缓解群众看病难问题。

2、试点内容

（1）探索建立基于互联网+医疗服务的分级诊疗模式。以互联网医院试点为载体，通过借助区域综合共享平台建立的医院、基层医药卫生服务机构的医疗协同，有机整合各级医疗资源，提供医药卫生服务及健康管理的分级诊疗。

（2）探索互联网医院的服务模式。以优质的医疗资源为核心，以社区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社区服务站（村卫生室）、药店等作为延伸，实现百姓及时就近就医。

（3）探索并建立互联网医院试点工作机制、政策制度和管理办法。

3、试点时间和范围

（1）试点时间

分四个阶段：

2015年7月-2015年10月为准备阶段：成立工作领导小组，遴选试点医疗机构和试点地区，并在省卫计委与朗玛公司签署合作协议的基础上成立工作小组；试点地区与试点医疗机构、药店等成立互联网医院业务和管理的工作机构；

2015年11月-2016年7月为运行阶段：互联网+医疗服务基本业务范围、工作制度等；工作小组对互联网医院业务部门及试点地区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并完成布点，实现互联网医院试运行；

2016年8月-2016年9月为评估阶段：全面评估，包括试点目标、试点内容是否实现和完成，试点的各项业务工作是否规范开展，以及互联网+医疗服务的社会、经济效益及群众的满意度情况等；

2016年10月-2016年12月为总结及推广阶段：总结互联网医院试点工作的经验与不足，完善工作机制和管理办法、业务范围等，研究制定互联网医院推广的可行性计划。

(2) 试点范围

以省级、市（州）级、县（区、市）级医院为支撑，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药店为接诊点，开展互联网医院试点工作。

试点医院名单：

所属地区	医院名单
省级	贵州省人民医院、遵义医学院附属医院、贵航贵阳300医院、贵州省第二人民医院
贵阳市	贵阳市第一人民医院、贵阳市第二人民医院、贵阳市妇幼保健院、贵阳市第六人民医院
黔西南州	黔西南州人民医院、兴义市人民医院、贞丰县人民医院
黔南州	黔南州人民医院、龙里县人民医院
毕节市	毕节市第一人民医院、威宁县人民医院
六盘水市	六盘水市人民医院、六盘水市钟山区人民医院
安顺市	安顺市人民医院、安顺市西秀区人民医院
遵义市	遵义市第一人民医院、遵义县人民医院
黔东南州	黔东南州人民医院、凯里市第一人民医院
铜仁市	铜仁市人民医院、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试点接诊点分布如下：

地区	乡镇卫生院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社区卫生服务站	村卫生室	药店	合计
贵阳市	0	3	3	0	15	21
黔西南州	1	1	1	1	3	7
黔南州	0	1	1	0	0	2
毕节市	0	1	0	1	0	2
六盘水市	1	0	0	1	0	2
安顺市	1	1	0	0	0	2
遵义市	1	1	0	0	0	2
黔东南州	1	1	0	0	0	2
铜仁市	1	0	1	0	0	2
合计	6	9	6	3	18	42

4、工作职责

(1) 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负责组织协调互联网医院试点工作，成立领导小组；组织各级医疗机构参加贵州互联网医院试点；加强行业管理，保障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提供优质的医疗健康服务；建立相关单位联席会议制度，组织制定实施方案、细则、协议等相关材料，组织对互联网医院试点工作进行评估、总结。

(2)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负责协同完成互联网医院试点工作；组织各级药店参加贵州互联网医院试点工作；加强行业管理，保障药品质量安全，提供优质的药品销售服务。

(3) 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提供功能完善、内容强大的信息系统，组建贵州互联网医院试点信息平台；负责协调贵州互联网医院试点成员单位及工作人员，提供优质服务；为联席工作办公室提供办公场所及相关设施和工作人员；帮助药店进行电子处方的识别。

(4) 医疗机构：负责组织医疗服务团队参与贵州互联网医院试点工作；严格按照医疗法规及医疗质量核心制度，提供优质、安全、风险可控的医疗服务；按卫生计生行政部门相关工作制度要求，协调配合贵州互联网医院试点相关工作。

(5) 药品销售机构：负责组织专门的药品销售团队参与互联网医院试点工作；严格按照药品法规，提供优质的医药服务。

5、领导小组与联席工作会议制度

为确保贵州省互联网医院建设工作的顺利推进，成立贵州互联网医院试点工作实施方案领导小组，由贵州省卫计委主任王忠担任组长，省卫计委副主任张光奇、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舒立志、朗玛公司董事长王伟担任副组长，相关局委办以及朗玛公司相关负责人等为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朗玛公司，办公室主任由贵州省卫计委医政医管处处长刘志远、朗玛信息副总裁张健兼任。同时，建立了联席工作会议制度，对互联网医院建设工作提供指导与支持。

三、《贵州互联网医院试点工作实施细则》主要内容

根据《贵州互联网医院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有关要求，还制定相关实施细则作为支撑。细则中对贵州互联网医院实施中医疗机构服务条件及医师执业、互联网医疗服务从业人员行为规范、操作流程与服务流程制定了详细管理规范，明

确了实施与监督管理过程、以及互联网医院服务法律责任认定原则。

四、对公司的影响和风险提示

依托互联网医院，下沉式医疗服务是公司开展互联网医疗的重要方向之一。贵州省卫计委与贵州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联合印发的《贵州互联网医院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贵州互联网医院试点工作实施细则（试行）》中，贵州省互联网医院建设的内容、时间、步骤、资源配备、合作分工、组织保障等各方面得到了进一步的明确，公司下沉式医疗服务业务的开展将得到行业主管部门的强力支持。然而，互联网医院的建设和发展是全新领域，公司基于互联网医院所筹划的下沉式医疗服务能否探索出可行的发展模式，仍存在较大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23日